**戶籍資料查核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（甲方）

立授權書人（乙方）

本人參加基隆市政府民政處辦理「基隆市113年市民聯合婚禮」活動，且於113年12月31日前完成結婚登記，授權基隆市政府民政處查核相關戶籍資料。

此致基隆市政府民政處

立授權書人（甲方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立授權書人（乙方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中華民國　　　113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